

关于 2019 年东湖高新区本级决算的报告

2020 年 9 月 15 日，武汉市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批准通过了武汉市《关于 2019 年市本级决算的报告》（东湖高新区决算含在市本级中）。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492 号）的规定，现将东湖高新区 2019 年区本级决算报告予以公开，切实践行提高政务信息公开程度的承诺。

一、2019 年决算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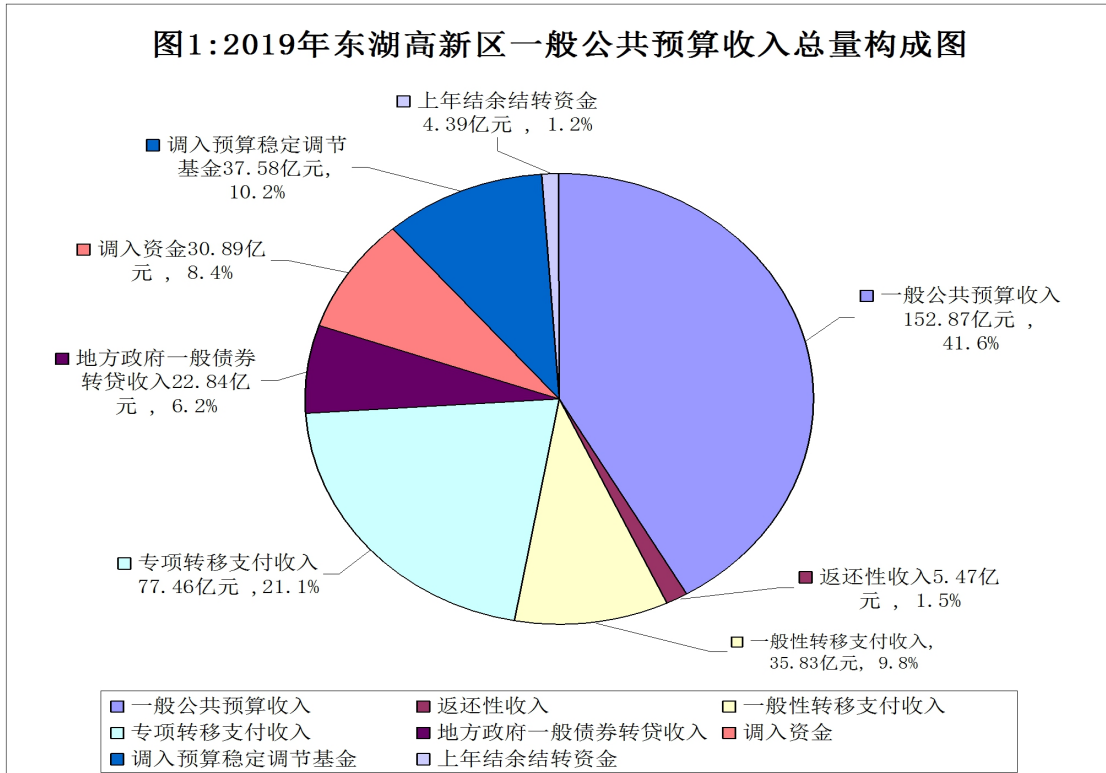
2019 年东湖高新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四个着力”“四个切实”重要指示精神，坚决落实中央、省、市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落实更大规模的减税降费，加大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协调应对财政收支矛盾，财政预算执行平稳有序。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2019 年，东湖高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为 367.33 亿元，其中：（1）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2.87 亿元，占比为 41.6%；（2）返还性收入 5.47 亿元，占比为 1.5%；（3）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5.83 亿元，占比为 9.8%；（4）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77.46 亿元，占比为 21.1%；（5）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22.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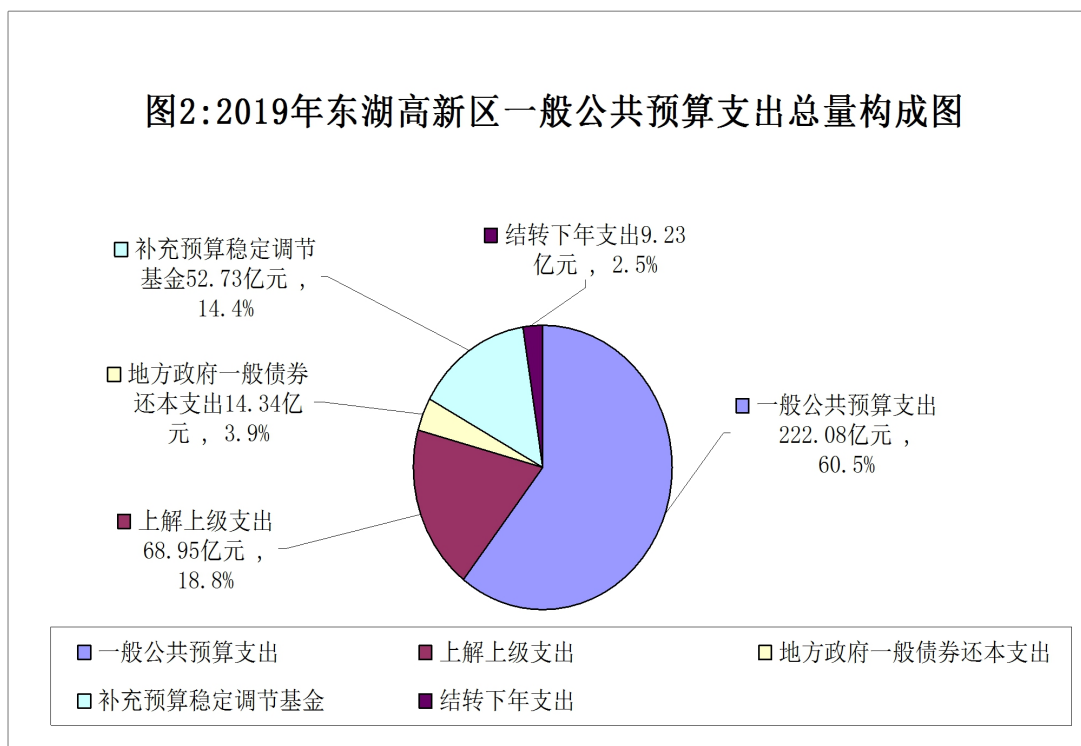
亿元，占比为 6.2%；（6）调入资金 30.89 亿元，占比为 8.4%；（7）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7.58 亿元，占比为 10.2%；（8）上年结余结转资金 4.39 亿元，占比为 1.2%。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量为 367.33 亿元，其中：（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2.08 亿元，占比为 60.5%；（2）上解上级支出 68.95 亿元，占比为 18.8%；（3）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4.34 亿元，占比为 3.9%；（4）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2.73 亿元，占比为 14.4%；（5）结转下年支出 9.23 亿元，占比为 2.5%。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相抵，年终滚存结转结余 9.23 亿元，其中：按规定结转下年的支出 9.23 亿元。

图2:2019年东湖高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量构成图



2019年,东湖高新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222.08亿元(含新增一般债券安排的支出8.5亿元),为调整预算数的96%,同比增长84.7%,主要用于一般公共服务、社会民生事业、科技创新与产业发展、城市维护与管理、公共设施建设等方面。分科目完成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45亿元,下降5.2%,下降因素主要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

(2) 国防和公共安全支出5.98亿元,增长32.2%,增长因素主要是军运会赛事保障、智慧平安小区、“一标三实”建设及交通设施建设;

(3) 教育支出13.19亿元,增长5.5%,增长因素主要是引进教师,新建3所新校和扩建7所学校;

(4) 科学技术支出 72.85 亿元，增长 30.9%，增长因素主要是落实招商引资“一号工程”，长江存储、中国信科等招商项目落地发展；

(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47 亿元，增长 136%，主要保障军运会网球、女子高尔夫和军事五项等项目的赛事组织和运行；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4 亿元，增长 26.6%，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配套、退役军人优抚安置、社会救助等政策性提标以及 5 个新增社区的运行保障；

(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42 亿元，增长 13.4%；

(8) 节能环保支出 1.94 亿元，增长 231.7%，增长因素主要是加大了空气、水、噪音污染等监控检查力度，整治了中央环保督查反馈的高新区九峰明渠污染问题；

(9) 城乡社区支出 20.63 亿元，增长 60.4%，主要是市下达高新区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和迎军运会环境综合整治经费增加；

(10) 农林水支出 1.1 亿元，增长 9.4%；

(11) 交通运输支出 0.53 亿元；

(12)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82.88 亿元，增长 535.2%，主要是新增上级转移支付 69.68 亿元，用于支持长江存储、光迅、华工激光等重大项目推进；

(13)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19 亿元，增长 27.9%，增长因素主要是服务业小进规企业入库数量增加，相应增加入库奖励金额；

(14) 住房保障支出 1.39 亿元，增长 107.6%，主要是新增上级转移支付 0.5 亿元，用于高新区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

(1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36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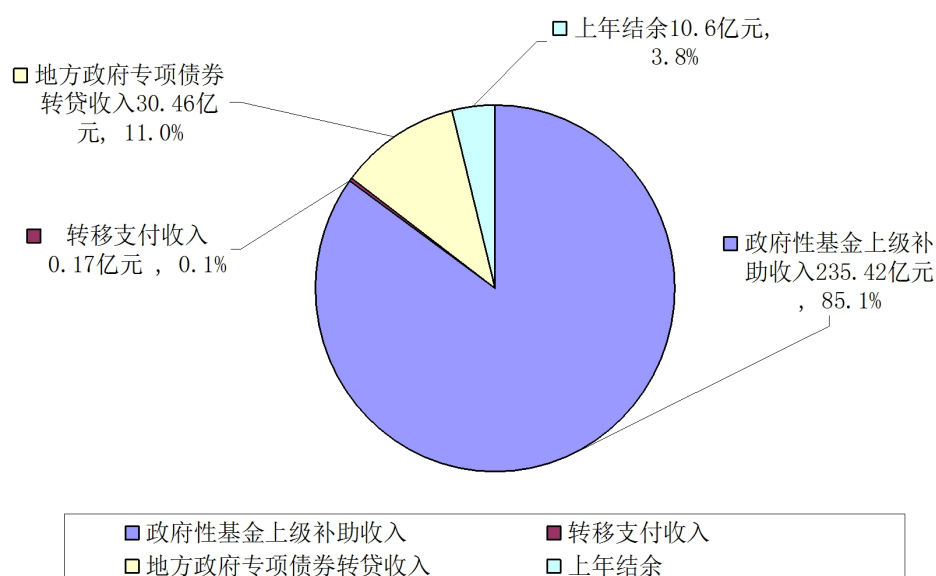
(16) 债务付息支出 2.54 亿元，增长 15.4%。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政府性基金收入决算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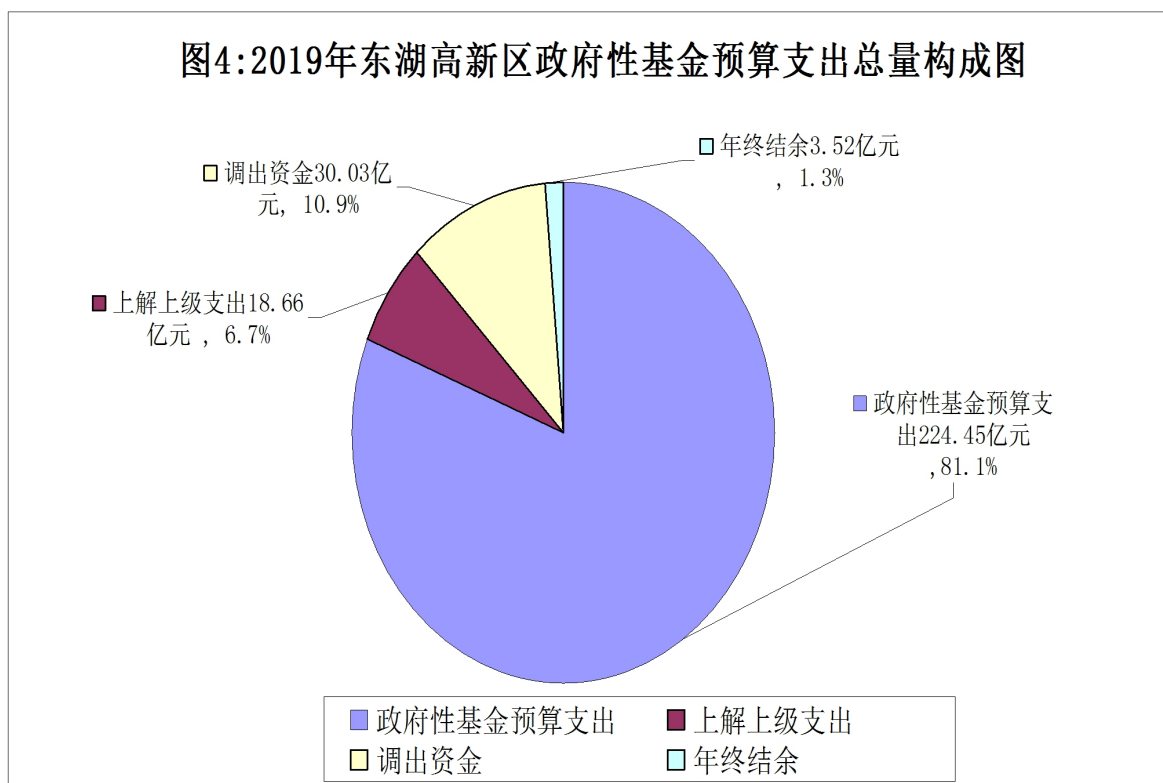
2019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总量为 276.66 亿元，其中：(1) 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 235.42 亿元，占比为 85.1%，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 221 亿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0.5 亿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0.35 亿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3.57 亿元；(2) 转移支付收入 0.17 亿元，占比为 0.1%；(3)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30.46 亿元，占比为 11.0%；(4) 上年结余 10.6 亿元，占比为 3.8%。

图3:2019年东湖高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量构成图



2、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2019年政府性基金支出总量为276.66亿元，其中：（1）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24.45亿元，占比为81.1%；（2）政府性基金调出资金30.03亿元，占比为10.9%；（3）上解上级支出18.66亿元，占比为6.7%；（4）年终结余3.52亿元，占比为1.3%。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相抵，年终滚存结转结余3.52亿元，其中：按规定结转下年的支出3.52亿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24.45亿元(含新增专项债券安排的支出30.46亿元)，为预算的98.5%，增长54.4%。分科目完成情况如下：

(1)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0.02亿元；

(2) 城乡社区支出 208.93 亿元，为预算的 98.4%，包含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9.66 亿元；

(3) 债务付息等支出 4.56 亿元，为预算的 100%，增长 33.7%；

(4)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3 亿元；

(5) 其他支出 10.9 亿元，主要是包含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 10.8 亿元。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0.98 亿元，为预算的 116.8%，增长 26.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6 亿元，加上调出资金 0.23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0.14 亿元，支出总计 0.98 亿元。收支平衡。

(四) 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东湖高新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全部统筹纳入市级管理，自 2017 年起，高新区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由武汉市本级反映。

(五) 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 转移支付情况

2019 年，东湖高新区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118.76 亿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5.47 亿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5.83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77.46 亿元。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0.17 亿元。

一般公共预算中安排对区转移支付 7.95 亿元，其中洪山区 3.73 亿元，江夏区 4.22 亿元，主要是对洪山区和江夏区两区结算补偿资金，在“上解支出”中反映。

2.政府债务情况

2019 年市转贷东湖高新区政府债券 53.3 亿元，其中：再融资债券 14.34 亿元，新增债券 38.96 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8.5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 30.46 亿元）。截至 2019 年底，东湖高新区政府债务余额 236.6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80.51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156.11 亿元。

2019 年东湖高新区按期归还到期政府一般债券本金 14.34 亿元，支付利息及手续费 7.1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 2.54 亿元，专项债券利息 4.56 亿元。

3.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情况

2019 年年初东湖高新区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 50.53 亿元，2019 年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7.57 亿元（安排 2019 年预算），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2.73 亿元，2019 年年末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 65.69 亿元（调入安排 2020 年预算）。

4.“三公”经费决算情况

预算单位按照“过紧日子”要求，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从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三公”经费持续下降。汇总东湖高新区 2019 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为 1,428.48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 1,902.03 万元压减 473.55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75.1%，比 2018 年压减 194 万元，下降 1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288.7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097.01 万元，公务接待费 42.69 万元。

二、2019 年预算执行效果

2019 年，财政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党工委、管委会决策部署，积极作为稳增长，统筹专项资金，争取政府债券，全力支持高质量发展，全力推进产城融合，全力保障民生需要和社会稳定，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一) 实施积极财政政策，保持运行平稳

1.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依法加强征管协调。全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规模全市第一，保持收入质量优良。一是加强调度，密切协作，全年累计办理新增减税降费约 50 亿元，落实集成电路重点项目企业设备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累计 25 亿元，减税规模大、受惠企业多。二是国土、财政、税务配合土地出让、契税、土地增值税、耕地占用税及基金计提等收入及时入库。三是各园区营造良好营商环境，加大招商引资和服务企业，努力巩固和培植财源基础。

2.坚持“压支出、优结构”，统筹财力保“三保”。围绕服务经济发展、城市建设、民生事业优化，2019 年财政八项支出增长 28%，民生九项支出增长 41%。落实全年压减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的目标，与年初预算数相比至少累计压减 3.8 亿元。压减的资金全部统筹用于急需支持的重大民生及产业发展项目。

（二）优化资源配置，提升民生保障水平

一是安排教育事业发展支出 13.19 亿元，优化经费保障方式，支持引进 500 名高学历优秀教师，完成 3 所新校和 7 所学校改扩建。二是投入社会保障就业政策资金 4.13 亿元，继续提高救助标准，落实就业创业补贴政策，深化养老服务改革，扎牢织密社会保障网，切实保障和改善基本民生。三是支持健康光谷建设安排资金 2.42 亿元，健全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卫生应急能力和妇幼健康服务能力，推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的提档升级。四是围绕生态文明和扶贫攻坚，安排农林水支出 1.1 亿元，支持防灾减灾，开展对口帮扶。五是保障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支出 5.97 亿元，推进智慧公安建设，做好“七军会”等重要活动安保，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促进社会治理效能持续提升。

（三）落实“一芯驱动”战略，支持创新能力建设

围绕高质量发展目标，安排支持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共计 59.7 亿元。一是围绕打造“芯屏端网”万亿光电子信息产业集群和生物产业集群，支持长江存储、华星光电、武汉天马、中国信科、国药集团、联想集团等重点企业落实研发、人才及投资奖励等专项资金 43.8 亿元。二是落实招才引智专项资金支出 2.1 亿元，支持李元元、马丁等 9 名中外院士项目落地转化，支持引进 1200 多个高层次人才团队项目，新增留汉大学生 13.44 万人。三是支出科技金融及金融创新体系建设专项 2 亿元。2019 年新增斗鱼鱼乐、科前生物等 5 家公司上市（其中科创板 3 家）、募集资金超

过 80 亿元。**四是**围绕创新光谷，拨付产业创新专项 9.8 亿元，加强新经济新业态培育，全年新增高企 442 家（总数有望达到 2770 家、稳居全国高新区第四位）。**五是**支持推进自贸区建设 2 亿元，加快自贸区跨境电商、物流仓储平台建设，全年光谷进出口贸易值约 1300 亿元，占全省 33%、武汉市 60%。

（四）深化产城融合发展，提升城市功能品质

落实“产业高度聚焦、城市功能完善、生态环境优美”的产城融合发展理念，全年安排支出土地收储成本及基础设施建设相关资金 244.9 亿元。**一是**重点安排征地、收储成本、土地报批指标、园区配套设施及地方政府专项债利息等支出，保证高新区建设用地规模有序增长，完善园区产业配套和服务功能。**二是**保障地铁、光谷大道南延线、军运会立面整治及亮化工程等重点建设项目需求。**三是**安排支出保障老旧小区二次供水改造、管网错接改造、还建房维修、海绵城市建设、交通危险路段整治等民生项目加快实施，着力解决大气、水污染等突出问题，努力打赢蓝天保卫战，提升城市环境质量。

（五）加强监督检查和风险防范，实施全面预算绩效管理

一是完善债务台账管理，防范化解债务风险。2019 年累计争取政府债券资金 69.9 亿元，有力保障光谷大道南延线、光谷火车站东西广场及土储项目的资金需求。

二是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健全完善管理制度。落实双随机一公开要求，随机抽取 3 家中介机构开展会计监督检查，完成 222

个光谷人才项目审计检查。加强政府采购监督，全年核查3家学校违规评标事项，处罚2名专家。结合党的主题教育，落实省委巡视反馈的“部分项目无结算审计”问题整改，印发相关整改工作通知加快实现整改成效。通过出台《关于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加强财务管理的通知》《进一步加强财政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关于进一步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的方案》等系列文件，提高预算及财务管理水平。积极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及交叉检查工作，着力打造阳光财政。

三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加大资金问效力度。对所有单位的所有支出开展绩效目标申报和“双监控”，组织完成380项财政支出自评工作、21项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及8项支出再评价工作，累计参评率达到90%以上，形成“学绩效、评绩效、用绩效”的良好工作氛围，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财政运行和发展中面临的不少困难和问题：税降费政策效应显现，培育财源任务艰巨，财政减收压力更大；民生支出增长较快，重点招商引资项目、城市建设及基础设施建设等支出需求强烈，财政收支矛盾突出；地方政府债券进入新一轮还本高峰，预算刚性兑付压力增大；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优化支出结构的力度需进一步加大；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还优待进一步提高。我们将高度重视，在以后的工作中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三、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预决算管理的工作措施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要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为“十四五”发展和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打好基础，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精神，紧紧围绕“世界光谷”建设目标和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充分发挥财政职能，办实事、保民生；谋创新、促改革；建新城、防污染；压支出、调结构，发挥积极财政政策作用、持续落实减税降费、统筹做好预算资金安排，保障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一）积极培育财源，壮大财政实力

一是强化财源建设。以园区为重点，加大招商引资引财力度，打造良好营商环境，为企业纾困解难，引入新兴税源，壮大主体财源；二是协调税收征管，提高治税水平，全面落实减税降费，严格依法征税，做到应收尽收。三是抓好土地出让收入。科学制定与土地供应计划相适应的拆迁计划、收储计划，盘活商住用地，提高土地价值，按时间节点有序推进2020年土地供应工作。四是加强项目库建设，积极筹划地方政府债券申报发行。争取地方政府债券额度，努力增加债券转贷收入。

（二）落实减税降费，提高资金效益

一是抓好减税降费各项政策措施落实，加强政策执行情况跟踪分析，积极促进企业降本增效，激发微观市场主体活力，打造更加公平高效的营商环境。二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观念，建

设节约型政府。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节省更多资金用于支持重点建设和民生改善。进一步调整优化支出结构，保重点、压一般，缓解财政收支平衡压力。三是加大预算统筹力度。加强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一般公共预算的统筹。统筹年度预算与三年支出规划，盘活存量资金资产，集中财力重点保障“三保”和重点领域支出。四是立足规范完善制度，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加大三本预算的绩效覆盖，完善涵盖各环节的管理流程和制度规范，提高评价质量，在预算编审环节和资金分配环节强化结果应用。

（三）推动国资改革，激发企业活力

一是加快国资国企改革，坚持政企分开、政资分开原则，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加快实现从管企业向管资本转变，提高国有企业对高新区城市建设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引领带动作用。二是鼓励国有企业市场化转型发展，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降低融资成本，提高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增加国企上缴利润。三是完善国有企业绩效目标考核，充分发挥企业创新创造的主体地位和作用。

（四）关注债务风险，确保可持续运行

贯彻落实打好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攻坚战的决策部署，强化债务管理工作。一是用好发行政府债券融资的“前门”，积极争取政府债券转贷资金，保障高新区光谷科学岛、光谷科技创新大走廊等重点建设项目资金需求，加快建设综合性国家产业创新中

心核心区。二是严堵违法违规举债的“后门”，坚决遏制政府隐性债务增量，稳妥化解存量。加快对隐性债务实施精确置换，以长置短，以低息置换高息，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三是做好政府债务预算管理和限额管理，稳妥有序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着力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 附件：表 1 东湖高新区 2019 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表
表 2 东湖高新区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表 3 东湖高新区 2019 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
表 4 东湖高新区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决算表（项级科目明细）
表 5 东湖高新区 2019 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表
表 6 东湖高新区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分项目决算表
表 7 东湖高新区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分地区情况表
表 8 东湖高新区 2019 年政府一般债务限额和余额表
表 9 东湖高新区 2019 年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决算表
表 10 东湖高新区 2019 年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表 11 东湖高新区 2019 年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决算表（项级科目明细）
表 12 东湖高新区 2019 年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分项目决算表
表 13 东湖高新区 2019 年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分地区情况表

表 14 东湖高新区 2019 年政府专项债务限额和余额表

表 15 东湖高新区 2019 年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决
算表

表 16 东湖高新区 2019 年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
算表

表 17 东湖高新区 2019 年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
能分类决算表（项级科目明细）

表 18 2019 年度东湖开发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性收
支决算表

表 19 东湖高新区 2019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决算表

表 20 东湖高新区 2019 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决算表